

福建省教育厅文件

闽教基〔2024〕7号

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国际文化经济交流中心 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第37届“庄采芳· 庄重文奖学金”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设区市教育局，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，惠安县、泉港区教育局，福州一中、福建师大附中：

由香港庄士集团提供资金设立的“庄采芳·庄重文奖学金”已颁发36届，累计奖励我省普通高中7761名品学兼优的高三毕业生。经研究，决定2024年继续组织开展“庄采芳·庄重文奖学金”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奖励对象和名额安排

奖励对象为普通高中应届毕业生中品学兼优的学生，全省拟奖励 200 名学生。奖励名额原则上按各设区市高三在校生比例分配，具体分配如下：福州市 27 名、厦门市 16 名、漳州市 21 名、泉州市 34 名、莆田市 18 名、三明市 11 名、南平市 11 名、龙岩市 12 名、宁德市 14 名、平潭综合实验区 2 名，惠安县 10 名、泉港区 10 名、厦门集美中学 4 名、省属中学 10 名（福州一中 5 名、福建师大附中 5 名）。“奖学金”组委会将另设特别奖，获得国际奥林匹克学科竞赛奖牌的学生可单独申报特别奖。

二、推荐评选要求和程序

由各设区市（含平潭综合实验区，下同）教育局根据奖励对象和分配的名额，组织所属县（市、区）普通高中，从 2024 年应届毕业生中择优推荐候选学生，原则上单所高中校推荐候选学生不超过 5 人，且推荐的候选学生各学科学习成绩总体上均须达到优良水平。各有关学校要将拟推荐奖励学生名单，通过校内公示栏或门户网站公示不少于 5 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后，学校组织拟推荐候选学生填写《“庄采芳·庄重文奖学金”候选学生登记表》（附件 1），对学生各学科成绩加强审核把关，逐级审核后上报设区市教育局。省属中学推荐材料报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。

设区市教育局应组织人员对本地区候选学生进行评选。评选结果通过教育局门户网站公示 5 个工作日，无异议后，按等

额推荐原则，填报《2024年“庄采芳·庄重文奖学金”参评学生推荐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。

请各设区市教育局于5月25日前将加盖公章的2024年“庄采芳·庄重文奖学金”候选学生《登记表》及参评学生《推荐汇总表》报送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。候选学生登记表内容不完善（含各学科成绩不全或不实）将取消获奖资格。逾期视为自动弃权。以上材料纸质版均为一式两份，电子材料同时发送至邮箱 jytjjc@fjsjyt.cn。颁奖活动暂定6月中下旬在福州举办，颁奖时间、地点、方式等具体事项另行通知。

- 附件：1. “庄采芳·庄重文奖学金”候选学生登记表
2. 2024年“庄采芳·庄重文奖学金”参评学生
推荐汇总表

福建省教育厅

福建省国际文化经济交流中心

2024年4月23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 1

“庄采芳·庄重文奖学金” 候选学生

登 记 表

校 名 _____

年 级 _____

姓 名 _____

学 号 _____

填表日期：2024 年 月 日

姓 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一寸照片
民 族		烈士子女、 侨生、台籍		是否团员		
家庭详细地址						
本 人 简 历	自何年何月	至何年何月		在何地何校学习		
品 行 表 现 (列 举 典 型 事 例)						

品行表现 (列举典型事例)														
各学科 成绩	政 治	语 文	数 学	外 语	物 理	化 学	生 物	历 史	地 理	体 育	音 乐	美 术	信 息 技 术	通 用 技 术
高一(上)														
高一(下)														
高二(上)														
高二(下)														
高三(上)														
注：请认真填写各年级各学科成绩，成绩不全或不实者，取消获奖资格。														

健康状况 (或体检结论)		视 力	裸 眼		矫正后	
			左 眼	右 眼	左 眼	右 眼
何时何地受 地何种奖励						
何时何地参 加过何种学 科竞赛(包括 体育、文艺), 获奖名次						
所在学校 推荐意见	(盖 章) 年 月 日					

<p>县教育局 审核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盖 章) 年 月 日</p>
<p>设区市教育 局审核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盖 章) 年 月 日</p>
<p>省教育厅 基础教育处 审核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盖 章) 年 月 日</p>
<p>“奖学金” 组委会评选 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盖 章) 年 月 日</p>

备注：本表格一式两份。

附件 2

2024 年“庄采芳·庄重文奖学金”参评学生
推荐汇总表

设区教育局（盖章）：_____

2024 年 月 日

姓 名	性 别	身份证号	所在学校

抄送：香港庄士集团，厦门集美中学。

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24年4月23日印发
